

证券代码：832672

证券简称：浏阳河

主办券商：财信证券

浏阳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出售资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浏阳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9日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转让子公司认缴出资份额的议案》，将子公司湖南楚商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10%股权，即认缴出资20万元（尚未实缴）以0元价格分别转让给湖南犟哥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和安化县蚩尤故里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各10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第三款之规定，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30%以上。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四十条的规定，“计算本办法第二条规定的比例时，应当遵守下列规定：（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

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406,430,542.36 元，净资产总额为人民币 31,527,746.53 元。本次公司拟以 0 元转让湖南楚商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 股权，即认缴出资 20 万元（尚未实缴）。交易涉及的上述占比均未达到重大资产重组的标准，故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4 年 8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了《关于转让子公司认缴出资份额的议案》，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湖南犟哥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住所：湖南省常德市石门县楚江街道观山社区站西路 008 号

注册地址：湖南省常德市石门县楚江街道观山社区站西路 008 号

注册资本：312 万元

主营业务：可项目：食品生产；食品销售；动物饲养；活禽销售；水产养殖。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水果种植；蔬菜种植；谷物种植；油料种植；中草药种植；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农副产品销售；初级农产品收购；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中草药收购；地产中草药（不含中药饮片）购销；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水产品收购；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牲畜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陈石新

控股股东：陈石新

实际控制人：陈石新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安化县蚩尤故里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乐安镇蚩尤村铁山坝组

注册地址：湖南省益阳市安化县乐安镇蚩尤村铁山坝组

注册资本：500 万元

主营业务：食品生产；食品销售；牲畜饲养；家禽饲养；水产养殖；餐饮服务，住宿服务；烟草制品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油料种植；谷物种植；茶叶种植；坚果种植；蔬菜种植；水果种植；食用菌种植；中草药种植；畜禽收购；牲畜销售；谷物销售；新鲜蔬菜批发；新鲜蔬菜零售，新鲜水果批发；新鲜水果零售；未经加工的坚果、干果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水产品批发，水产品零售，水产品收购；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初级农产品收购；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

初加工，农副产品销售；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休闲观光活动；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村民间工艺及制品、休闲农业和乡村旅游资源的开发经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法定代表人：夏勇彬

控股股东：夏勇彬

实际控制人：夏勇彬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交易标的情况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交易标的名称：湖南楚商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 交易标的类别：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股权类资产 其他
- 交易标的所在地：长沙县星沙街道开源商务文化中心（湘商世纪鑫城）403
- 交易标的其他情况

湖南楚商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成立于2014年3月27日，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公司持有楚商农牧100%的股权。截至目前，公司尚未对楚商农牧实际出资。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情况。

四、定价情况

（一）交易标的财务信息及审计评估情况

本次交易由交易双方协商确定，未经审计评估。。

（二）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标的为湖南楚商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股权，经三方协商确定本次股权转让金额为 0 元。本次交易定价经双方共同协商确定，遵守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合理、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权益。

（三）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本次交易定价系三方根据楚商农牧设立及出资的相关情况协商一致确定，符合市场定价原则，交易价格公允。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基于战略发展需要，以 0 元的价格将公司持有的湖南楚商农牧业发展有限公司 10%股权分别转让给湖南犟哥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和安化县蚩尤故里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本次交易完成后，湖南犟哥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和安化县蚩尤故里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各持有楚商农牧 5%股权，即认缴出资 10 万元（尚未实缴）。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无

六、交易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交易的目的

本次交易系基于楚商农牧实际业务开展情况及公司业务规划调整而进行的，经交易双方协商后达成一致，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交易的决策严格按照公司的相关制度进行。上述交易不会对本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二) 本次交易存在的风险

本次交易不存在风险，是为优化公司资源配置，符合公司高质量发展需要。

(三) 本次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交易有利于完善公司战略布局，有助提升公司发展战略布局，促进公司可持续性发展，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财务方面产生不利影。

七、备查文件目录

- 浏阳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 公司与湖南翠哥生态农业有限公司和安化县蚩尤故里生态农业有限责任公司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

浏阳河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12日